

赣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赣市人社字〔2015〕127号

赣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认定严济阳等85位同志具备相应 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印发〈江西省专业技术资格考核认定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发〔2013〕30号）和《关于印发〈江西省专业技术资格条件（2011年修订版）〉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发〔2011〕47号）精神，经考核认定，严济阳等85位同志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资格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具备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2人

赣州市人才交流中心（人事代理）（2人）：严济阳、赖勇强

上述2人具备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，资格起算时间为2015年6月。

二、具备初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 83 人

（一）高校助教（16人）

赣州市人才交流中心（人事代理）（16人）：孙诣芳、胡聪、汪白云、刘英、朱盈、张璐、谢洋扬、陈满妮、曾帆、冠桂晏、张婷、陈琳、张叶、温秋宁、康智超、孙丽

上述16人的资格起算时间为2015年5月。

（二）高职助教（3人）

赣州市人才交流中心（人事代理）（3人）：陈艳、罗玲、蔡菡

上述3人的资格起算时间为2015年5月。

（三）助理工程师（52人）

1、赣州市散预办（1人）：何俊

2、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处（2人）：何俊、宋丽萍

3、赣州市人才交流中心（人事代理）（33人）：管露森、刘孟伟、曾毓霖、申敏航、尹国斌、肖哲民、练小萍、周娟、黄清华、李立林、赖水龙、袁源亲、黄浩云、吴有文、张华、郭燕燕、邓建亮、赖露、曹飞、陈甸源、吴和荣、王威、廖雪

平、谢婧、钟德玉、曾省然、张鹏、王金兵、钟永、朱建林、游重祥、莫海明、许兰兰

4、赣州市林业调查规划研究院(1人): 梅宇峰

上述37人的资格起算时间为2015年5月。

5、赣州市人才交流中心(人事代理)(6人): 曾玉婷、王星凯、雷淳翔、刘鹏、傅思言、孙旭东

上述6人的资格起算时间为2015年6月。

6、赣州市人才交流中心(人事代理)(9人): 黄诗煜、凌子钰、黄强、赖亮、宋华生、李欢、何燕寿、吴维荣、钟源

上述9人的资格起算时间为2015年7月。

(四) 助理馆员(档案)(3人)

赣州市人才交流中心(3人): 吴丽霞、邓捷、黄春华

上述3人的资格起算时间为2015年5月。

(五) 四级演员(助理级)(4人)

1、赣南艺术创作研究所(3人): 罗润华、宁波、钟凯

上述3人的资格起算时间为2015年5月。

2、赣南艺术创作研究所(1人): 唐国军

上述1人的资格起算时间为2015年6月。

(六) 四级美术师(1人)

赣州市人才交流中心(人事代理)(1人): 曾林滨

上述1人的资格起算时间为2015年5月。

(七) 技术员 (1 人)

赣州市人才交流中心 (人事代理) (1 人): 钟宝林

上述 1 人的资格起算时间为 2015 年 7 月。

(八) 系列转换 (3 人)

赣州农业学校 (1 人): 黄夏明 由中专系列助理讲师系列转换为中专系列助理实验师, 资格起算时间为 2006 年 7 月。

赣州市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(1 人): 陈涛 由会计初级系列转换为林业工程系列助理工程师, 资格起算时间为 2008 年 11 月。

赣州市林业技术推广站 (1 人): 杜丽萍 由会计初级系列转换为林业工程系列助理工程师, 资格起算时间为 2008 年 11 月。

赣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5 年 6 月 15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赣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5 年 6 月 15 日印发